

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（临时）会议于2024年12月30日14时30分在公司综合楼二期二楼1号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和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2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。监事张文哲先生、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黄伟兵先生、总工程师郑君林先生、副总裁熊金梅女士现场列席了本次会议。董事邓志刚先生、独立董事姜东升先生、监事会主席陈志兵先生、监事尹力光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。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尹健先生主持。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，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本议案以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50,000.00万元（含）购买低风险、稳健型的投资产品，上述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，使用期限为2025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。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，并由公司财务中心负责具体办理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